

赣州市教育局

签发人：孙传忠

赣市教提函〔2023〕22号

〔A1〕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022号 建议答复的函

谢文彬代表：

衷心感谢您对我市教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您在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提出的《关于缓解青少年近视的建议》收悉，您提出的建议对我们的工作具有很好的借鉴作用，现答复如下：

一直以来，我市高度重视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我国学生近视问题的重要指示，推进落实国家、省、市印发的《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近视防控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开展视力筛查工作。根据《儿童青少年近视筛查规范》，每年组织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率筛查工作，做好0-6岁儿童眼

保健和视力检查、儿童青少年近视率筛查和视力监测等工作，建立有效的视力档案并随学籍转移。2022年我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为46.66%，较上年度下降了0.6%。

二、改善用眼环境。出台了《赣州市中小学校教室照明达标改造实施方案》，推动各地改善教学设施和条件，严格按照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落实教室、宿舍、图书馆（阅览室）等采光和照明要求，使用利于视力健康的照明设备。近两年，我局每年争取省级资金400余万元用于改善各级中小学教室设施和条件，为学生提供符合用眼卫生要求的学习环境。

三、强化体育锻炼。坚持学生每天一小时体育锻炼制度，保质保量上好体育课，认真开展大课间体育活动和丰富多彩的户外体育活动，切实保证学生每天参加一小时体育活动。建立健全眼保健操制度，将每天两次眼保健操时间纳入课表，组织学生认真做好眼保健操。坚持体美劳“晒课表”制度，严格落实体育课程标准，确保学生在校户外体育活动时间。开展阳光体育活动，连续20年举办“英东杯”文体竞赛活动，每年近100万中小學生参与足球、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田径等文体竞赛活动，引导孩子每天进行户外活动或体育锻炼。

四、落实减负措施。督促各地各校落实教育部《小学生减负十项规定》，严格执行《江西省规范义务教育办学行为若干规定》，小学一至二年级不留书面式家庭作业，布置一些适合

小学生特点的体验式作业。小学其他年级每天书面家庭作业总量控制在1小时以内，初中书面家庭作业总量不超过90分钟。不存在教师布置大量机械重复作业和以做大量作业惩罚学生的情况；严格执行“一科一辅”规定。教辅材料购买遵循“一科一辅”的规定，坚持家长自愿的原则，学校和教师不向学生推荐、推销或变相推荐、推销任何教辅材料。

五、强化督导考核。印发《赣州市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评议考核方案》，将我市青少年儿童近视防控纳入全市重点工作考评，将各县（市、区）总近视率、体育活动时间、规范眼保健操、教室照明改造达标情况、开展防近视宣传教育等作为评估内容。

下一步，我们将根据您的建议，认真贯彻落实好《赣州市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对标对表，切实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眼防控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督促各地严格落实强化县级政府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主体责任，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加大政策和资金保障力度，将儿童青少年近视总体防控、总体近视率和体质健康状况纳入政府绩效考核指标，确实做到政策支持到位、资金保障到位。

二是进一步提高爱眼护眼意识。督促各地各校通过课堂、校园电视和广播、班会、班团队日等渠道和形式，向中小學生

和幼儿大力宣传眼健康的重要性和近视的严重危害性，增强爱眼护眼意识，养成健康用眼习惯。

三是开展全面普查和摸底工作。督促各地各校组织开展覆盖全体中小学生和入园幼儿的视力健康状况全面普查和摸底，推进建档工作，精准掌握中小学生和入园幼儿视力健康状况和视力变化情况。

四是进一步落实减负措施。督促各地各校严格依据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组织安排教学活动，减轻过重课业负担，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坚持眼保健操等护眼措施，引导科学合理使用电子产品。

五是进一步推进学校体育工作。落实《赣州市教育系统深化体教融合工作实施方案》，积极开展以校园足球为主“1+3+N”的体育运动和艺术活动项目（即校园足球+跑、跳、投3项基本运动技能+其他体育运动和艺术活动项目）学校体教融合模式，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六是进一步推动家校协同合作。通过家长信、家长学校、家长课堂、家长微信群等多种形式，向家长宣传保护视力、预防近视知识。指导和督促家长控制中小学生和幼儿在家使用电子产品时长，注重培养良好用眼卫生习惯。编印多种形式宣教材料，加大宣传力度，普及近视防控知识，营造全民防控的氛围。

再次衷心感谢您对教育工作的关注、关心和支持，今后还请多提宝贵意见。

祝您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附件：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钟骏树 0797-8991498

